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7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13,173,176股),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2025年5月15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刻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2,738,428,377.06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东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513,173,17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3,951,952.80元(含税),结余未分配利润2,584,476,424.26元。

2.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153,951,952.80元占公司2025年1-9月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461,663,998.81元的33.35%。

3. 如在本公司披露送股或转增股本预案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年5月15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公司满足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需求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2025年12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授权内容和范围。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06 证券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2025-094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会议补选杨欣庆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一、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三、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四、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五、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六、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七、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八、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九、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	是否存有未解决的诉讼仲裁
齐志勇	职工董事	2025年12月28日	2026年01月15日	年龄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补选产生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的函》,根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因年龄原因,齐志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收到齐志勇先生提交的辞职,齐志勇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十、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岗位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任职(是/否)	具体原因(如适用